

内蒙古草原宏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经慎重考虑，内蒙古草原宏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3月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交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3月22日。公司已于2019年3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草原宏宝，证券代码：835919）自2019年3月22日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公司暂定最晚于2019年6月22日恢复转让。如到期无法恢复转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恢复转让。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草原宏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